

塔里的女人

無名叢刊第二種

無名氏著

塔裡的女
人

無名書屋主編
真善美圖書出版公司刊行

塔裡的女人

著 作 者 無 名 氏

主 編 者 無 名 書 屋

出 版 者 真善美圖書出版公司

發 行 者 蕭 蘭

總 發 行 所 上海九江路二〇二號三〇九室

真 善 美 圖 書 出 版 公 司

上 海 郵 政 信 箱 二 一 二 一

分 發 行 所

重 廣 香 南 上海九江路二〇二號三〇九室
慶 州 港 京 太 平 路 太 平 商 場 七十七號
郵 箱 一 八 四 九
中 正 路 中 信 大 廈 一 二 二 室 號 號

無名叢刊第二種 本書保留一切權益

三十三年十月西安一版 三十八年三月十四版

第一章

一千九百四十四年夏初，在寫完「北極風情畫」的三個月後，我的精神感到一種出奇的悶鬱。常常接連好幾天，我不能看一行書，寫一個字，連朋友的來信都懶得拆看一下，就擦根火柴把它燒燬了。我不相信友誼。我不希望友誼。同時我也不以為人間真有什麼友誼。過去，我因為把生活裏的友誼價值估計得過高，結果不是捱罵，就是受騙。世界像一隻快沉的船，每一個搭客都只顧救自己，連向別人投同情的一瞥都不屑，更何況伸出手？我想：「每一個人都自私的，這是宇宙間的天經地義，所不同的是：有的人明白自己自私，有的人連這一點「明白」都沒有而已。」我承認我自私。我明白我自私。為了叫別人少受我的自私所損害起見，我只有找求孤寂，設法遠避人羣。

在這些日子裏，經常和我談談的，只有兩個人。

一個是挪威牧師，出名的神學博士。他懂得十幾國文字。他曾用英文寫過一本「墨子哲學及宗教觀」，在商務印書館出版，很得學術界好評。他在中國住了十多年，中國話流利極了，用語措辭都像一個教養最深的中國士大夫。使你忘記他是高鼻子藍眼睛。我們常常辯論上帝與神的存在，靈魂的不朽性。他有些意見很大胆，很新穎。他認為上帝只有象徵的存在價值，靈的意義，而沒有科學意義，並且也不需要科學意義。這一點，我覺得是他的大創見。他又對我說：「在西安，我相信基督教的雖然不下數萬人，但真正懂得基督教的不會多過五個人。」最有趣的是：他自認他最精采的宗教意見只能和非教徒的我談談，如果和教友談，他會挨棍子石頭的。聽他這樣自白，我不免為他痛苦。我想，找宗教的人，原不過希求安慰，想不到真正找到以後，那煩惱却更大了。我又想起一個還俗的和尚的話：「沒有做過和尚的人，誰都羨慕和尚。做過和尚的人，死也再也不願做和尚。」

另一個是大學教授，曾經在暨南大學做過哲學主任，教了十幾年的書。三四年前，他突然厭

倦一切回到西安，在鄉間開了個磨坊，自己推磨，墾地，種菜，養豬，過一種陶淵明式的生活。他說過一句很著名的話：『不看人臉看驢臉。』解釋是『人臉變化太大了，只有驢臉永久不會變。此較可愛點。』他每天黑夜推磨，就爲了看驢臉。不過，他這個理論最近似乎也有了點破綻。前幾天我去看他時，他告訴我：夜里拿着燈去餵牲口，不小心，腹部被驢咬了一口，傷很大，到現在還不能出門走動。可見驢也沒有什麼情義。不過，這只是最近幾天的小變化。前兩個多月里，他始終過得很愉快哪！每回我去看他，他總要留我喝點白酒，暢談上下古今，談一陣，就在他的菜園和磨坊里溜個一轉，接着我們便出去散步。他住宅附近是唐朝興善宮故址，留有很多古蹟。他在宮殿中徘徊，隨便一揀，就是一塊殘斷的唐瓦唐磚或唐陶。他這時正在準備寫中國文化史，這些斷磚零瓦都可以供他學術上的參攷。他一一收起來，存放在書齋里。在興善宮逛了幾次的結果，我也有點小收穫：一個殘破的骷髏頭。我把它帶回來，掛在壁上，常常用鮮花插在上面，也算是一種裝飾。

除了這兩位老先生，還有一個年青人也常和我來往。她是一個猶太籍女孩子，說得一口好中國話。她知道我能寫文章，有時很願找我談談。從她的談話里，我知道她過去有一番極不平凡

的經歷，我倒想以它爲材料，寫一點東西。只可惜她太年青，孩子氣太重，書念得少，而社會經驗又太豐富。她的處世邏輯是：『凡男人都會害女人騙女人的！假使一個男人對女人好，他一定想害她。』我的處世邏輯是：『我必須對任何人好，特別是對於女子，因爲我自己也有母親。』在這兩種邏輯下，我們的友誼就很難維持了。不久，她嫁給一個比我年青二十歲的小夥子，和他一同到新疆去了。我送給她的婚禮，是一本英文小說『飄』，這是美國女作家密爾寫的，曾經在美國轟動一時。我在扉頁上題了這麼幾句話：『這是一本你所歡喜的書，我現在送給你，新婚的夫婦也正像這本小說一樣，輕氣球似地極幸福的往天上飄，飄，飄……』

生活太無聊了，想找點刺激。西安是一片荒城，沒有半點刺激可得。我不禁想起華山。我暗自思量：去年在華山住了半年，我曾經治好我的腦病，並且在無意中找到『北極風情畫』這樣好材料。現在腦病似乎又發了，我何不再到華山住些時候？這樣，不僅可以休養我的精神，說不定還會找到類似『北極風情畫』的材料。那麼，我不又可以給西安讀者談一點好故事麼？生命太短，好故事難得。假使我真能從旅行中得到一些人生珍珠寶石，即使拿我整個生命做代價，也是值

得的。

計議既定，這一年的陽曆四月中，我當真又找華山去了。在所有朋友中，華山是唯一值得我崇拜留戀的朋友。牠對我永遠忠實，坦白不變。任何時候只要我願意找牠，總可以得到若干安慰與好處的。

這一次到華山，我在峯頂只盤桓了四天，就下來住在玉泉院。我所以不願意住在峯頂，一來因為天氣冷，二來因為太空寂。我現在雖然很討厭人羣，却還不想完全離羣索居。玉泉院位於山脚下，站在華山觀點，雖然算是山下，站在城市觀點，卻又算是山上。我最愛玉泉的是牠的泉水。這水終古常新，淨極了，也藍極了。這時太陽光已很溫暖，一早起來，在朝陽光裏，我跑到山澗溪流裏作裸體冷水浴。泉水像大理石似地，給我又冰冷又光滑的刺激。這種冷水灌背的痛快，比火熱夏天吃冰淇淋還妙。我這時覺得自己新鮮極了，聖潔極了，我的裸體比聖貞女還神聖，還純潔。沐浴以後，我跑到附近村中磨坊裏，喝一大碗新鮮豆漿，加了許多白糖，順便向農人買兩個新鮮雞蛋，攬在豆漿裏。村中有許多牛，我常常毛遂自荐，替他們放牧，騎在牛背上，遠遠跑到華山腳下的

草場裏。我帶了一些美味奶油糖，挾一本小說，到得目的地後，跳下牛背，讓牛靜靜嚼草，我躺在草地上看書吃糖。這時我最愛讀紀德。這位法蘭西當代大散文家給我的印象，像清晨泉水裏的一場沐浴，新鮮極了，也涼快極了。我像啜飲清涼泉水似地，讀着他的「大地的糧食」和「新的糧食」。我輕輕朗誦着：

……在枝頭雀躍的班鳩——在風中搖動的枝條——吹側小白船的海風——在掩映於枝葉間的海上——頂上泛白的波浪——以及這一切的歡笑，蔚藍和光明——我的妹妹，是我的心在對自己講述——在對你的講它的幸福。

……我偃臥在地上。我的近旁是樹枝，掛滿了鮮明的好菜實，直垂到草地；上它點觸青草，它擦過，它撫摩最柔嫩的草穗。一陣鳴聲的重量在把它搖曳。

我朗誦着，朗誦着，就昏睡在陽光裏，渾身說不出的舒服。

午後，我把全部時間消磨在玉泉院的花園裏。或是躺在陳搏老祖的鼾睡處，或是坐在「無憂亭」裏，或是棲止在玉泉畔。花園裏到處是泉水聲，無論看書寫作，思想，走路，都聽見泉水聲。我

似乎並不是生活在人間，而是生活在泉水裏。我滿心滿眼響着泉水。我好像是獲得「藍色多腦河」一曲靈感時的司特拉斯，思想裏充滿了水，水，水……。

晚飯後，我不是和道士談天，就是散步在溪水邊。我歡喜躺在一塊潔白大石上，聽泉水在我脚下悠悠流。泉水聲空靈而瑰麗，它似乎不是在我脚下流，而是在我心上流。並不是它在我心上唱，而是一個女孩輕輕在我耳邊唱，唱一些美國黑人所愛唱的原始情歌，最最單純的，也最最濃艷的。

生活裏盡是泉水，沒有塵土，它自然有一種出奇的靜，出奇的高潔。住不到一星期，我的情緒就沉下去了，我覺得自己漸漸懂得生命了。我愛這份靜，這個超然。在這種氛圍下，我的情緒似乎極適宜寫作，只是一時還找不到材料。

在這一星期裏，一切如此平靜，生活直是一條靜靜川流，無波無浪。唯一稍稍引起我好奇的是，每個晚上都做着同一的夢：夢見一種美麗而憂鬱的提琴聲，它感動得我想流淚。

廟裏的一些道士都很俗氣，我和他們幾乎談不出所以然。其中只有一個老道，例外的有點

吸引我這老道年約五十左右，鬚髮斑白，額上縐紋重疊，似乎藏滿了深沉的憂慮。他的眼睛異常陰鬱，經常總愛迷茫的眺望遠方，不大願意看人。居常無事，他歡喜躲在房裏看舊書，或坐在泉水邊沉思，一直保持深沉的沉默，輕易不大開口。偶然開口，也是兩問一答，或唯唯否否，不說具體意見。據道士們說，這老道來山並不久，但在像貌舉止上，他比任何道士還要像道士。別的道士苦修一輩子，還不能培養出閒雲野鶴的風度，他並不苦修什麼，意態舉止間，天然就現出瀟洒大方，超凡脫俗。

這老道本名早已湮滅，法名叫覺空。這名字很像和尚。實際上他對佛教的興趣，遠過於道教。在他房間裏，我發見很多佛經。他平常所看的書，也以佛經為多。聽別人說，他所以來玉泉，與其說是為了修道，不如說是為了愛華山這片淨土。入夏以後，他打算搬到山上長住，不想再下來了。

我對於覺空，一天天的發生了興趣。像一個礦師，我在他身上呼吸到一種礦的氣息。我想：『在這個人身上，總藏著一點什麼寶礦，要不，他絕不會有這種吸引力的。』自然，這吸引力也只是對我而言，別人不輕易感到的。

有一天，我在溪邊散步，看見一件小小怪事：覺空坐在溪旁，把一片片枯葉子輕輕投到水里，看它悠悠流下去。他沉迷在這個境界裏，臉上顯出苦笑。他這樣繼續了半點鐘，有幾十片枯葉隨水流走了，他才嘆了口氣，站起來，回到廟裏。他似乎沒有注意到我在附近。

這一天以後，我對覺空是更注意了。苦惱的是，這個人輕易不大開口，儘可能裝聾做啞；好像什麼也不懂。我用盡方法，想和他談話，總辦不到。他的嘴吧似乎已上了幾百道鎖，沒有特殊的鑰匙，無法開啓。他大約早已發現我在注意他，一見到我，就有點迴避的樣子。無論在哪裏，只要一見我到了，他就很快的瀟然離開，設法避免單獨和我相處。平常我偶然到他房裏去，他只是世故的招待我，不願意和我談什麼。我即使問到他的過去，他也會把話題岔開，或者糊糊塗塗答：「唔，唔，我忘記了……我記不清了……」

他越是沉默，迴避，我越是窮追不已。我用千方百計巴結他，聯絡他，接近他，他只在禮貌上對我表示友善，却始終不願和我談一點正經事。

對於這位沉默的怪人，我簡直束手無策了。我開始感到苦悶。

在苦悶中，一個月夜，我獨自坐在房裏看月亮，默想人生中的許多神祕事。四個月以前，我在落雁峯遇見那個怪客，他用「北極風情畫」在人生中為我打開一扇窗子，逼我看到窗外一些神秘現象。這些現象會經常出現在我身邊，但我並沒有看出牠們的意義，直至這怪客開了一扇窗子後，素日最平凡的事，這才現出特殊的光輝，特殊的意義。

覺空現在能不能在人生中給我打開另外一扇窗子呢？

我渴望知道人生中的一些神秘，一些特殊，一些不平凡。

月光太美。我不想睡。我坐在窗下，把臉孔沉浸在月光裏。

不知何時起，遠處傳來一陣音樂聲。我側耳傾聽：有點像提琴。

『多怪，這提琴聲好熟呀！』

我細想了一下，恍然大悟。

『對了，我每天晚上，常常夢見提琴聲。想來這不是夢了。』

看看錶，這時已是午夜，廟裏人早已熟睡了。

「這樣深的夜裏，哪裏會有人拉提琴呢？並且這一帶是鄉間，哪裏會有人能拉提琴呢？——這難道真是夢麼？」

我站起來，在室內徘徊。我拖了拖頭髮，很痛。我摸摸心，在跳。這一切並不是夢。我現在並沒有睡。在過去，我常常在夜裏夢見這樣的提琴聲，但今晚實在並不是夢。

爲了察看這琴聲究竟是我的幻覺，還是實有其事，我輕輕走出廟門，信步順着琴聲傳來處走去。

真奇怪，一出廟門，這琴聲居然沒有了。

「這大約真是我的幻想了。」我想。

我怔了一會，正想回廟，怪極了，琴聲又響了。

「這究竟是怎麼一回事？難道真遇見鬼了嗎？」

我索性不動，坐在廟門外草地上，守候這琴聲的出沒。

琴聲當真是在響，遠遠的，遠遠的，遠遠的……

我仔細搜尋，看琴聲究竟是從哪裏發出的。搜尋不久，就尋到了。琴聲是發自遠遠的一座松林裏，在靠西的華山脚下。

月光明亮極了，整個華山下的原野坦裸出銀色胸膛，路徑異常清晰。我踏着月色向前走去，一點不困難。這時一陣陣晚風吹過來，我渾身說不出的清涼。那提琴聲越來越響，連每一個細微顫音都聽得很清楚。我開始發覺，我所聽到的，不僅是提琴聲，並且是極優美的提琴聲。在我過去的音樂經驗裏，我很少聽過這樣的好提琴，無論就技巧或情感說，全已達到爐火純青的境界，沒有十年以上「功夫」的人，不要夢想有這樣的成就。

『真奇怪！在這樣偏僻的地方，竟會出現這樣名貴的提琴家，並且是在這樣深更半夜奏琴！看來過去每晚上我所夢見的提琴聲，都是他在這裏奏的了！』

這樣想着，我的好奇心更大了。

我繼續向前走去，琴聲愈來愈清晰。我聽出來了：這是 R A F F 的 C A V A T I N A (卡發底那)。這雖然是一個簡單曲子，却是一個極美麗而憂鬱的曲子。乍聽起來，曲子內容似乎很

單純。但越念下去，你會越覺得它深沉複雜。它彷彿一個飽經憂患的衰老舟子，經過各式各樣的大海變幻，風暴的襲擊，困苦與掙扎，到了老年，在最後的一剎那，睜着疲倦的老眼，用一種奇蹟式的熱情，又傷感又讚嘆的唱出他一生的經歷，把他一生的感情與智慧都結晶在這最後的聲音上。「凡美麗總是憂鬱的。一個人最憂鬱的時候，也就是她最美麗的時候。」這幾句話，我在送那猶太女孩子上車驛西安時，曾經對她說過，現在如用來描寫「卡發底那」，真是最確當不過了。在西安時，有一個提琴家和我很好，沒有事去找他，每一次聽他的琴，我總請他為我奏兩遍「卡發底那」。從這個曲子里我深感到黃昏的又哀愁又神祕的境界，得到無窮的啓示。它叫我懂得人生，懂得感情，懂得生命中那些最寶貴最耐尋味的部分。可是在我聽「卡發底那」的經驗上，從沒有一個人能拉得像現在這樣好，它簡直把我迷住了。聽着聽着，我不想前進了。我躺在一片大石上，躺在溪水旁邊，沉醉在琴聲中。當一個曲子完畢後，奏琴者又開始重奏。他一遍一遍的拉着，除了牠，再不拉別的。他的整個音樂生命，似乎完全爲了這一支曲子而存在。他整個人似乎也完全爲了這支曲子而存在。他整個靈魂與情感似乎也專爲了適宜表現這支曲子而構造。啊，奏

得太好了！太好了！人世間還有這樣感人的聲音麼？我聽着聽着，完全沉浸在裏面，好像沉浸在一種又濃又醇的酒裏。這樣的沉浸，不知有多久，偶然間，我發現自己的頸項被打濕了，濕得很利害，用手一摸，原來是一大片水。我駭了一跳，抬起頭來，才發覺滿臉盡是淚水。不知何時起，我竟哭過了，哭得很利害。

遠遠的，琴聲還在響。依舊是「卡發底那。」

我實在忍受不住了。我站起來，逕向那片松林走去。我決定要看個分明。

不到五分鐘，我終於踏入森林了。

我偷偷藏在一棵大松樹的背後，向林中望去。

月光像白色大瀑布似地，射過叢林，一部分光華被松葉所遮蓋，漏下萬萬千千銀色碎點子，像滿天星斗洒落在地上。月光明潔而皎好，帶了點醉態似地擁抱住松樹林子。在如金似玉的輝煌月光中，我終於看見那個奏琴的人了。

我吃了一驚。